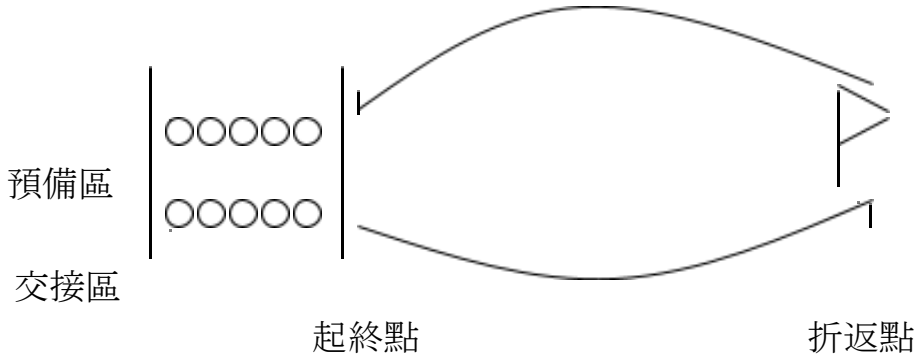
# 學生趣味競賽辦法訂定原則

一、宗旨:為提升學校運動風氣, 培養團隊互助合作之精神, 並聯絡師生情誼。
二、主辦單位:學務處體育組
三、參加對象:本校全體學生
四、報名規定:每班皆須參加
五、比賽項目說明:

**(一)**高三組競賽簡則:

1.遊戲名稱:同心協力
2.參加人數:每班20人。
3.共分兩大組:採計時賽取前六名。
4.注意事項:
(1)每班以5人一組, 共四組進行比賽。
(2)兩條主繩一律在腳的外側, 兩腳各套入主繩的鬆緊帶內至腳踝處前進, 不可套在其他地方。
(3)前進通過折返點後, 回到交接區將繩子交給下一組繼續前進。
5.圖示:(起終點至折返點距離20公尺)




六、獎　勵:各組採計時, 錄取前六名, 並請校長頒發錦旗一面。
七、本比賽辦法, 如有未盡事宜, 由主辦單位召集各班體育股長說明之。
八、詳細比賽辦法另行公告各班。
九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准後公布實施。